



# AIGC 视觉艺术实训室（一期）建设

招标编号：310000000260318194764-00335762

预算编号：0026-00031424

（代理机构内部编号：ZX-ZB2026-0111）

##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2026年04月22日  
招 标 代 理 机 构：上海至贤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二〇二六年四月

2026年04月22日

# 目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八部分 附件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AIGC 视觉艺术实训室（一期）建设
2	编号	招标编号：310000000260318194764-00335762 预算编号：0026-00031424 （代理项目编号：GK20260002，代理机构内部编号：ZX-ZB2026-0111）
3	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人民币 1,555,400.00 元（大写：壹佰伍拾伍万伍仟肆佰元整） <b>注：★超过预算金额的投标为无效投标</b>
4	招标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6	招标单位	名称：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中山二路 658 号 联系人：沈老师 联系电话：021-67722674
7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上海至贤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普陀区中江路 879 号 28 号 402 室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13311779621
8	报价货币	投标文件的报价采用人民币报价
9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鼓励支持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支持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等各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以最新已生效政策为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列入上述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投标活动；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10	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鼓励支持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支持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等各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以最新已生效政策为准）。
11	公告发布媒体	上海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s://www.zfcg.sh.gov.cn/">https://www.zfcg.sh.gov.cn/</a> ）
12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地址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下载地址：上海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s://www.zfcg.sh.gov.cn/">https://www.zfcg.sh.gov.cn/</a> )
13	现场踏勘	/
14	询问与质疑	<b>提问方式：</b>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相应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按招标文件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将提问送至上海至贤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同时 word 版发送至邮箱（书面提问须写明供应商单位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邮箱：120390250@qq.com 收件人：张老师 电 话：13311779621

15	招标答疑会时间、地点	如有，另行通知
16	领取补充招标文件时间、地点	如有，另行通知
17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日
18	投标保证金	<p>保证金金额：<b>叁万元</b></p> <p>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递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p>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采用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办理：</p> <p>账 户 名 称：上海至贤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开 户 行 名 称：兴业银行上海黄浦支行</p> <p>账 号：216320100100208188</p>
19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p><b>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b>详见招标公告</p> <p>地点：本次采购采用网上报价形式，供应商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在“上海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a>）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p>
20	开标时间、地点	<p><b>开标时间：</b>详见招标公告</p> <p>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a>），现场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怒江北路 399 号 3 楼 307 室（新曹杨科技大厦）。</p>
21	投标文件的组成	<p>投标文件均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承诺函（投标文件格式一）；</li> <li>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文件格式二）</li> <li>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文件格式三）；</li> <li>4)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四）；</li> <li>5) 报价明细表（投标文件格式五）；</li> <li>6) 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格式六）；</li> <li>7) 中小/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七）；</li> <li>8)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安排表（投标文件格式八）；</li> <li>9) 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情况表（投标文件格式九）；</li> <li>10) 类似业绩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十）；</li> <li>11) 服务方案、服务措施及制度标准等（投标文件格式十一）；</li> <li>12) 服务承诺（投标文件格式十二）；</li> <li>13) 商务/技术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十三）；</li> <li>1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文件格式十四）；</li> </ol>
22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及电子招投标系统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本文件的第七部分。
2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24	如发生此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电子平台上递交投标文件的。</li> <li>2) 未按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li> </ol>
25	签署	电子招投标系统中要求投标人进行签章的及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处（招标文件中字体以加大、加粗、标“●”表示），投标人应在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满足规定，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2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	所属行业为：工业

	分标准所属行业	
27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8	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采购（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单一产品采购（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单一产品采购，核心产品为：LED显示屏；学生专业数位屏 其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29	开标需要携带的资料	1. 届时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 CA 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按照上海市财政局对电子招标的要求自行完成调试）出席开标仪式。 2. 提供投标文件电子打印纸质文件三份并密封，须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存在差异，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纸质文件仅作备查及归档使用，不作为评审依据。
30	资格审查主体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单位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
31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名
3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3	代理服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服务费由招标单位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具体标准及办理方式如下： 1. 参考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 号、（2003）857 号《招标代理收费管理暂行办法》下浮 10% 计取。（计算结果若低于人民币陆仟元按人民币陆仟元收取，若高于人民币陆仟元，则按实计取）
34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35	异常低价审查	1、招标方不接受供应商恶意低价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2、本项目异常低价审查启动程序按照《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执行。
36	其它	如遇技术问题，如页面出现错误或无法进行操作，请立即致电 95763。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AIGC 视觉艺术实训室（一期）建设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05-13 14:0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310000000260318194764-00335762（代理机构内部编号：ZX-ZB2026-0111）

项目名称：AIGC 视觉艺术实训室（一期）建设

预算编号：0026-00031424

预算金额（元）：1,555,400.00

最高限价（元）：1,555,400.00

采购需求：

包名称：AIGC 视觉艺术实训室（一期）建设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555,4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AIGC 视觉艺术实训室（一期）建设。（其他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交付、安装并通过验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鼓励支持节能产品、环境认证产品、支持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等各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以最新已生效政策为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本项目（**不允许**）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04-22 至 2026-04-29,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05-13 14:0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2026-05-13 14:0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现场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怒江北路399号3楼307室(新曹杨科技大厦)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电子招标,投标人应自行下载政府采购网上最新招投标流程供应商操作手册并按相关规定操作,如因技术操作原因造成无法正常开标、评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单位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招标单位信息

名称: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中山二路658号

联系方式:021-67722674

####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至贤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普陀区中江路879号28号402室

项目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13311779621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1、总则

#### 1.1、概述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本招标项目进行招标。

1.1.2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1.2、定义及解释

1.2.1 “招标单位”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招标单位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指招标单位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招标单位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2.3 “招标项目”系指招标单位在招标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服务。

1.2.4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单位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 and 原材料等，以及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1.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承担的各类专业服务，包含但不限于产品设计开发、产品交付、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技术指导、售后服务、专业劳务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1.2.6 “投标人”“供应商”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7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1.2.8 “电子招投标系统”系指由上海市财政局管理并运行的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https://www.zfcg.sh.gov.cn/>）**新版电子招投标系统。**

1.2.9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

#### 1.3、合格的投标人

1.3.1 符合《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1.3.2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及上海市财政局《关于重申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加强信用信息记录查询和使用工作的通知》，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2）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投标人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本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含）之前存在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第3款1）所述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无效。

（5）信用信息查询主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审查主体。

1.3.4 招标文件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和第3.3项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工作内容和义务；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4）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 1.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招标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5、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招标单位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1.6、投标人知悉

投标人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本采购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本招标文件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充分了解。

## 1.7、询问与质疑

1.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1.7.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函接收的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7.3 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7.4 招标单位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1.7.5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单位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2、招标文件

### 2.1、招标文件构成

2.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a.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b. 招标公告；
- c. 投标人须知；
- d.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e. 项目需求；
- f. 合同条款；
- g. 评标办法；
- h. 投标文件格式；
- i. 附件。

2.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

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单位提出，以便补齐。

2.2.2 投标人如有疑问可以向招标单位提出询问，要求招标单位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3 招标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2.2.4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5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招标单位将视其为无异议。

##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 15 天前，招标单位可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电子招投标系统上进行发布，投标人请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并确认，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2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单位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

2.3.3 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 2.4、踏勘现场

2.4.1 招标单位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单位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单位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单位的安排。

2.4.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2.4.3 招标单位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2.4.4 招标单位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单位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

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单位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3、投标文件

#### 3.1、编写要求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及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指南，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电子招投标系统相关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

3.1.2 投标人须通过电子招投标系统下载、安装“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投标文件录入、投标、投标文件加密等内容的操作。

3.1.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祥，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3.1.4 投标文件提供的扫描件中的图像及文字必须清晰可辨识，如扫描件中的图像及文字模糊不清，造成评标专家一致判断无法辨识的，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3.1.5 本次招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因系统限制，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不得大于 150 兆，如有疑问，请致电 95763。

#### 3.1.6、投标文件的签署和其他要求

**★电子招投标系统中要求投标人进行签章的及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处（招标文件中字体以加大、加粗、标“●”表示），投标人应在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满足规定，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3.1.7 投标文件不得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

#### 3.2、投标语言及计量

3.2.1 投标文件、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3.2.2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3、投标文件的构成

3.3.1 投标文件应包括本文件前附表规定内容及网上投标系统中规定内容。

3.3.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或网上投标系统中提供的格式在网上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以及相关投标内容。

3.3.3 构成投标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3.4、投标报价

3.4.1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3.4.2 报价应包含本项目所有税项。

3.4.3 投标价在本招标文件各项要求未发生变更情况下既为结算价。如发生变更，调增项目须事先得到财政相关部门认可后方可调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遗漏费用的招标单位均不予考虑。

3.4.4 投标人对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招标单位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3.4.5 最低投标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3.4.6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3.5、投标有效期

3.5.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5.2 特殊情况下，招标单位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同意延长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招标文件。此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或按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

### 3.6、投标保证金（如有）

3.6.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6.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6.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3.6.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将被拒绝。

3.6.4 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及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6.5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日前未收到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进而导致供应商不能正常参加投标事宜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6.6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6.7 供应商必须在网上投标系统中录入缴纳投标保证金信息，并把必填项维护完成后，点击“提交”，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供应商录入信息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最终确认。

3.6.8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3.6.9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3.6.1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

## 4、投标

### 4.1、投标文件的录入、制作、加密

4.1.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须登录“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投标工具”客户端，将投标文件逐项录入。

4.1.2 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须逐项完成响应项目内容的填写、资料上传等要求。

4.1.3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录入、响应项制作后，可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加密成功后即可对标书进行上传，上传成功后点击“回执确认”输入 CA 密码，投标人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 4.2、上传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2.1 所有投标文件须按电子招投标系统规定时间上传、解密投标文件。

4.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招标单位、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4.2.3 出现第 2.2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

### 4.3、迟交的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招标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4.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4.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修改或撤回其投标的，**应书面向代理机构提出撤销投标申请**（格式见第八部分）。代理机构确认收到书面申请后，投标人方可按照电子招投标平台的流程进行相关操作。

4.4.2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 5、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 CA 证书和可以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一并出席开标仪式。

### 5.2 电子开标程序（如遇开标流程更改，以实际网上操作为准）：

(1) 代理机构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s://www.zfcg.sh.gov.cn/>），到开标时间后，宣布开启标室；

(2) 投标人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s://www.zfcg.sh.gov.cn/>），进行签到；

- (3) 代理机构宣布开标，并进行解密；
- (4) 投标人进行解密，并对《开标一览表》进行确认；（如有保证金进行保证金确认）
- (5) 代理机构宣布唱标；
- (6) 投标人对唱标结果进行签名；
- (7) 如有演示要求，则进行演示顺序抽签并确认。
- (8) 代理机构宣布开标结束。

5.2.1 投标人应在电子平台系统显示的“签到等待时间”规定的 30 分钟内完成签到，否则将被系统判定为未签到，无法进行开标，投标无效。

5.2.2 投标人应在系统显示的“解密等待时间”规定的 30 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否则将被系统判定为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投标无效。

5.2.3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开标。

5.2.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 6、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招标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7、评标

### 7.1、评标委员会

7.1.1 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本项目评标委员会。

7.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7.1.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7.1.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单位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招标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7.2、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7.2.1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性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投标人资格、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无效投标情形。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7.2.2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7.2.3 开标后，招标单位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7.2.4 招标单位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7.2.5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不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招标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2.6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招标单位有利的条件签约。

## 7.3、投标文件的修正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核，如有漏报、计算错误或其它错误，须按第六部分评标办法原则进行修正。

## 7.4、投标文件的澄清

7.4.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可以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补正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7.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7.5、投标的评价

7.5.1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7.5.2 评标细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 7.6、拒绝投标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电子招投标系统上递交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

## 7.7、废标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单位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8、定标

### 8.1、定标方式

8.1.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8.1.2 招标单位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评标得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招标单位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招标单位或者招标单位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招标单位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8.1.3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的，招标单位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依此类推。

### 8.2、中标公告

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 8.3、中标通知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招标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单位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8.4、履约保证金

8.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招标单位提交履约保证金。8.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单位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5、合同的订立

8.5.1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招标单位签订采购合同。

8.5.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8.5.3 中标人若在法定期限内不与招标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9、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单位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 10、纪律和监督

### 10.1 对招标单位的要求

招标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公正廉洁，诚实守信，执行政府采购政策。招标单位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0.2 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招标单位、投标人恶意串通操纵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招标单位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招标单位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 10.3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招标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投标人不得以向招标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10.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本办法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招标单位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 10.5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11、投标注意事项

11.1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招标单位和代理机构。

11.2 若发现投标人有不良行为的，将记录在案并上报有关部门。

#### 11.3、电子招投标

11.3.1 投标人应自行办理电子招投标系统所需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具体操作方法请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s://www.zfcg.sh.gov.cn/>）进行查看。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因系统操作、网络设备情况导致的任何问题或风险，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投标失败等，招标单位及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11.3.2 如遇电子招标技术问题，请投标人及时咨询上海政府采购网（客服热线：95763）。招标单位与代理机构仅作为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https://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的使用者，不承担与技术原因相关的任何责任。

### 12、其他内容：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对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属于应当强制采购的节能（包括节水）产品，按照规定实行强制采购。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非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列入财政部、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上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采购公告发布前已经过期的以及尚在公示期的均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根据《财政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招标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招标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国产品政策，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

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 一、设备基本要求

- 1、质保期（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三年；
- 2、是否是进口设备：否；
- 3、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交付、安装并通过验收；
- 4、技术服务和培训要求：对招标人操作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 5、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要求：全天 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出现故障报修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72 小时内排除故障；
- 6、安装调试要求：中标人负责将货物送达到招标人指定地点，在招标人现场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设备安装完成不允许出现明管明线，在设备的安装过程中额外产生的结构调整、装饰收边、以及隐蔽工程的修复所产生的费用需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额外考虑。
- 7、验收标准及方法：中标人现场安装、调试设备完毕后，招标人 3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中标人提供设备验收所需材料，招标人签署验收意见；
- 8、付款方式：合同正式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验收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 9、技术参数说明：招标人在技术需求和图纸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的标准以及参照的技术参数或型号（如有）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标准、技术参数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 三、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学生专业数位屏含桌面支架、AI 终端	40 套
2	LED 显示屏	1 台
3	灯光控制模块	1 个
4	手持话筒	1 套
5	控制面板	1 台
6	AIGC 绘画专用系统	41 套
7	交换机	2 台
8	多媒体智能电源控制器	1 台

9	讲台	1 台
10	桌椅	20 组
11	创意控制台	41 套
12	线缆辅材	1 项
13	智慧书写分享系统	1 套
14	音频处理器	1 台
15	互动教学软件	41 套
16	电动窗帘导轨含电机	4 组
17	教师专业数位屏含桌面支架、高性能 AI 终端	1 套
18	机柜	1 台
19	多通道功放	1 台
20	领夹话筒	1 套
21	控制程序	1 套
22	路由器	1 台
23	教学视频投屏器	1 套
24	专业音箱	4 台
25	无线触摸屏	1 台
26	专业存储系统	1 台
27	4KHDMI 矩阵切换器	1 台
28	高端多媒体中控主机	1 台
29	LED 处理器及播放器	1 台

#### 四、招标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1	学生专业数位屏含桌面支架、AI 终端	40 套	专业数位屏： 1、触控技术：被动式电磁感应 2、显示： $\geq 26.9$ 寸低闪点防眩光蚀刻玻璃屏幕，磨砂类纸感，减少眩光干扰 3、支架可调节角度 $\geq 20^\circ$ 4、*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屏幕刷新率 $\geq 120\text{HZ}$ 6、*手写分辨率 $\geq 5080\text{LPI}$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7、色域 $\geq 99\% \text{sRGB}$ ， $98\% \text{AdobeRGB}$ ， $98\% \text{DCI-P3}$ ， $98\% \text{DisplayP3}$ 8、显示颜色 $\geq 16.7\text{M}$ 9、*读取速度 $> 260\text{PPS}$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0、电磁笔具备无源无线自带橡皮擦功能，多个侧面按键，带毛毡笔芯 11、支持无线移动快捷键盘遥控器：集成双向 Dial 键及不低于 8 个自定义按键，搭配可视化 OLED 显示屏，可以实现不低于 46 种按键功能的可视化操作 12、配备校色仪，配合专业校色软件与数位屏连接后，即可进行色彩校准、三基色测试等操作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p>13、*压感级别<math>\geq 8192</math>Levels,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4、手触控: 电容式十点触控, 支持 Windows、macOS 手势触控</p> <p>15、*感应高度<math>&gt; 10</math>mm,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6、*精准度: 中心点<math>\leq \pm 0.3</math>, 角<math>\leq \pm 0.2</math>,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7、配置键盘鼠标</p> <p>高性能 AI 终端:</p> <p>1、具备硬件加速光线追踪功能</p> <p>2、<math>\geq 4</math>usb-c 接口, 最大支持 8K/60HZ 视频输出</p> <p>3、支持 6B 参数量大模型本地运算</p> <p>4、1024*1024 分辨率下 AI 图像出图时间<math>\leq 20</math>S</p> <p>5、内置常用绘画及剪辑软件及视觉 AI 应用程序。</p>
2	LED 显示屏	1 台	<p>1、屏体尺寸: 宽度<math>\geq 3.6</math> 米, 高度<math>\geq 2.025</math> 米, 全金属自然散热结构, 采用箱体结构, 箱体内部无风扇, 防尘, 静音设计;</p> <p>2、物理实像素点间距<math>&lt; 1.57</math>mm; 物理实像素点密度: <math>\geq 409600</math> 点/<math>m^2</math>; 物理实像素箱体分辨率<math>\geq 384 \times 216</math>dots; 像素组成: 1R1G1B。发光晶片单边尺寸<math>\leq 90 \mu m</math>; 采用 COB 倒装封装方式, 无引线;</p> <p>3、显示屏亮度: <math>\geq 600</math>cd/<math>m^2</math>; 视角水平<math>\geq 175^\circ</math> /垂直<math>\geq 172^\circ</math>; 像素中心距偏差<math>&lt; 1\%</math>; 对比度<math>\geq 18000:1</math>; 灰度等级<math>\geq 16</math>bit; 平整度/箱体间隙: <math>\leq 0.05</math>mm; 拼装精度: <math>\leq 0.05</math>mm;</p> <p>4、水平/垂直相对错位等级: C 级: <math>\leq 0.1\%</math></p> <p>5、亮度均匀性: C 级: IGU<math>\geq 98\%</math>;</p> <p>6、基色主波长误差: C 级: <math>\Delta \lambda D \leq 2</math>nm;</p> <p>7、白场色坐标: x 坐标: 0.27-0.33, y 坐标: 0.25-0.37;</p> <p>8、亮度鉴别等级: C 级: Bj<math>\geq 20</math></p> <p>9、换帧频率: C 级; FH=50/60/120Hz;</p> <p>10、刷新率: C 级, fC<math>\geq 3840</math>Hz;</p> <p>11、像素失控率: C 级: 测试结果无像素失控点;</p> <p>12、LED 显示屏经济节能, 要求峰值功耗: <math>\leq 330</math>W/<math>m^2</math>, 平均功耗: <math>\leq 120</math>W/<math>m^2</math>;</p> <p>13、温升: LED 显示屏正常使用达到热平衡后, 屏体结构金属部分、绝缘材料温升<math>\leq 15^\circ C</math>;</p> <p>14、屏体防护: 符合 GB/T 4208-2017 标准, 防尘 IP6X, 防水 IPX5;</p> <p>15、水平燃烧试验: 符合 GB/T 2408-2021 塑料燃烧性能的测定水平法和垂直法标准中水平燃烧试验要求, 满足 HB 等级;</p> <p>16、机械碰撞防护等级: 符合据 GB/T 20138-2023 电器设备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 (IK 代码) 标准, 满足</p>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IK06 机械碰撞防护要求； 17、*以上 2~16 项参数需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8、*为响应碳中和国家政策，LED 显示屏制造商具备低碳产品供应商证书，提供相应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9、*LED 显示屏通过 CQC 节能、环境标志 II 型认证证书；提供相应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0、*为有效减少蓝光危害，健康护眼有效降低长时间使用屏体带来的健康危害，LED 显示屏具有莱茵出具的 TUV 低蓝光认证证书；提供相应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1、*提供产品视觉健康认证证书复印件； 22、*LED 显示屏通过色彩品质 A 级、绿色健康 A 级、8K 超高清及 HDR3.0 认证证书；提供相应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3	灯光控制模块	1 个	1、带数字输入的 DIN 导轨高压开关 2、 $\geq 8$ 通道电源切换 3、支持 120 至 240 伏 50/60Hz 照明和电机负载 4、 $\geq 8$ 个电压驱动的隔离数字输入 5、总线通信 6、通过前面板或软件进行设置 7、可编程功能
4	手持话筒	1 套	接收机： 1、音频范围 $\geq 50\text{Hz}-15\text{kHz}$ 2、总谐波失真 $\leq 0.5\%$ 3、动态范围： $>100$ 分贝 4、每个频带多达 12 个兼容系统 5、支持 1/4 英寸输出接口 6、微处理器控制的内部天线分集 7、双色音频状态 LED 指示灯 话筒： 1、话筒频率响应 $\geq 50\text{Hz}-15\text{kHz}$ 2、话筒灵敏度 $\leq -50 \text{ dBV/Pa}$
5	控制面板	1 台	1. 可随意组合成 4/6//10（单独销售）个多功能按钮 2. 按键大小可进行组合 3. 通过编程可实现每个按键不同功能 4. 可定制背光灯雕刻按钮白色 LED 反馈指示灯 5. 内置 LED 闪烁及条形图逻辑显示 6. 自动调光的背光及 LED 亮度 7. 2 路触点闭合输入 8. 周边环境照度感应器
6	AIGC 绘画专用系统	41 套	AI 系统主要分为以下三个核心功能，以下功能均无需打开其他软件，只在 Photoshop 中即可进行操作。 1、AIGC 辅助设计模块 1.1、该软件需具备 AI 全自动化特性： 1) 能依据用户的实际使用意图，自动识别使用场景并切换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p>对应功能：</p> <p>2) 同时内置不良内容自动屏蔽机制，保障教学场景下的使用安全性与规范性。</p> <p>1.2、支持无需打开其他软件，基于在 photoshop 中通过纯语句类描述直接生成全新图像，覆盖写实摄影、插画、二次元、赛博朋克、国风、油画、水彩等全品类艺术风格，同时满足不同创作场景的精度与尺寸需求：</p> <p>1) 从零生成任意主题图像，支持自定义分辨率，自适应 photoshop 画布尺寸；</p> <p>2) 提供“线稿引导生成”功能，上传 photoshop 内的线稿/草图作为基础结构，AI 仅负责上色与细节补充，保留创作者原创构图；</p> <p>3) 支持批量生成多版本文案，快速迭代创意方向，满足草图阶段的快速试错需求。</p> <p>1.3、支持无需打开其他软件、基于在 photoshop 中提供的参考图像/图层与文字描述，对现有图像进行风格迁移、内容优化、细节重构，核心价值在于“保留原图结构，重塑视觉表达”：</p> <p>1) 风格迁移：将参考图的艺术风格（如梵高油画、宫崎骏动画、赛博朋克）精准迁移到目标图像，保留原图主体与构图；</p> <p>2) 局部微调：针对图像局部区域（如人物服饰、背景元素）进行针对性重绘，保留整体构图不变；</p> <p>3) 创意衍生：在原图基础上添加创意元素（如“给这张猫咪图片添加星空背景，保留猫咪主体”），实现快速创意拓展。</p> <p>1.4、支持无需打开其他软件，基于在 photoshop 内任意选区与文字描述进行内容生成与替换，不影响选区外画面，支持空白补全、元素替换、杂物移除等场景：</p> <p>1) 空白区域补全：对图像边缘、画布空白处进行智能填充，生成与原图逻辑一致的背景内容；</p> <p>2) 元素精准替换：将选区内的原有元素（如背景、人物、物体）替换为指定内容；</p> <p>2、提示词反推模块</p> <p>2.1、风格属性精准判定：自动识别并标注设计风格类型，覆盖现代简约、极简、复古、国风、赛博朋克、二次元、写实、肌理手绘、轻奢、工业风等全品类主流设计与创作风格，区分风格细分特征，明确风格核心定位。</p> <p>2.2、色彩搭配深度分析：精准提取图像主色调、辅助色调、点缀色调，判定色彩搭配逻辑（同色系搭配、对比色搭配、互补色搭配、冷暖色平衡搭配、低饱和莫兰迪色系等），分析色彩明度、饱和度与整体色调氛围，形成完整色彩方案解析。</p> <p>2.3、元素构成全面拆解：分层识别图像内各类设计创作元</p>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p>素，细分主体造型元素、构图版式元素、色彩肌理元素、装饰细节元素、材质质感元素、线条造型元素（直线、弧线、几何造型等），明确元素布局、层级与组合关系。</p> <p>2.4、生成的提示词文本支持导入辅助设计模块，学生可直接复用提示词开展同风格、同调性的设计创作；同时支持在线编辑修改，可增删风格、色彩、元素等关键词，微调创作参数与设计方向，快速实现参考图的创新衍生，兼顾教学规范性与创作灵活性。</p> <p>3、提示词润色模块</p> <p>3.1、风格表述精准润色：针对学生模糊化风格描述，自动校准并细化风格属性，贴合全品类主流设计创作风格判定标准，修正风格表述偏差，让 AI 精准捕捉极简、国风、赛博朋克、写实等风格核心定位，杜绝风格跑偏、特征模糊等问题。</p> <p>3.2、色彩逻辑规范润色：梳理学生零散色彩描述，整合主色调、辅助色调、点缀色调层级，规范色彩搭配表述逻辑，补充明度、饱和度、色调氛围等细节参数，优化同色系、对比色、冷暖平衡等色彩话术，让提示词色彩指令更贴合 AI 创作逻辑。</p> <p>3.3、元素构成完善润色：补齐学生缺失的创作元素描述，分层梳理主体造型、构图版式、材质肌理、装饰细节、线条造型等核心元素，规范元素表述顺序与层级关系，明确元素布局、组合细节，让 AI 生成内容更贴合创作构想。</p> <p>3.4、复用编辑与教学赋能：润色后的标准提示词支持导入辅助设计模块，学生可直接复用开展同调性创作；同时模块同步展示润色前后对比、优化逻辑解析，让学生掌握风格描述、元素组织、细节补充的专业技巧，逐步提升自主提示词编写能力，夯实 AI 创作核心职业技能。</p> <p>AIGC 绘画专用系统为定制化产品，投标人需承诺配合学校实际应用需求进行定制化修改。</p>
7	交换机	2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传输速率：≥10/100/1000Mbps</li> <li>2、交换容量：≥336Gbps</li> <li>3、包转发率：≥126Mpps</li> <li>4、端口至少满足：24*10/100/1000BASE-T 电口+4*1G/10G BASE-X SFP+端口</li> <li>5、支持 4K 个 VLAN</li> <li>6、支持 QoS</li> <li>7、支持组播管理</li> <li>8、支持网络管理</li> <li>9、支持安全管理</li> </ol>
8	多媒体智能电源控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支持至少 8 个电源时序开关通道，单通道的电流≥10A，总输入电流容量≥40A；</li> <li>2、8 路通道开关可由面板独立控制及显示；</li> <li>3、通过面板按键，对输出通道进行时序全开和全关操作的</li> </ol>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制器		<p>时序开关功能及单端口开关操作；</p> <p>4、提供 IO 输入、输出接口，可外接按键或连接中控系统，对输出通道进行时序全开和全关操作的时序开关功能；</p> <p>5、可进行 IO 级联，实现多个设备间时序开关功能；</p> <p>6、可通过软件指令，锁闭和解锁面板按键；</p> <p>7、可通过 RS232 串口控制，对输出通道进行时序全开和全关操作的时序开关功能。</p>
9	讲台	1 台	<p>1、讲桌为钢木结合设计,采用冷轧钢板桌体,钢版厚度<math>\geq 1.0\text{mm}</math>;讲桌采用双层木质桌面设计,上下层桌体木板厚度<math>\geq 18\text{mm}</math>。</p> <p>2、*升降立柱最大承重为<math>\geq 120\text{kg}</math>,讲桌具备垂直平面水平位置<math>\geq 110\text{N}</math>推力位移仍不超过 5mm 的移动。<b>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b></p> <p>3、*讲桌尺寸设计为长<math>\times</math>宽<math>\geq 1200\text{mm}\times 650\text{mm}</math>,讲台桌面支持升降功能,水平桌面支持电动升降功能,升降高度不小于 25cm,根据人体工学设计,水平桌面高度合适教师站、坐教学。<b>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b></p> <p>4、底部机柜容量<math>\geq 10\text{U}</math>,可适装标准 19 英寸系列网络、通讯类产品,机柜内部带有标准机架和标准电脑主机空间,主机柜门带有磁吸式小门,无需打开柜门即可开关电脑。机柜门采用大面积散热孔设计,易于柜内设备的通风散热,避免设备损坏。前后门都可以打开,方便设备安装及维护,前后门只需要一把钥匙管理;</p> <p>5、讲桌具有升降控制器设计,至少具备水平桌面距地高度 LED 数字显示、上升按键、下降按键;还具有一键调节水平桌面到出厂默认适合教师坐姿的高度和一键调节水平桌面到出厂默认适合教师站姿的高度,且均为独立按键,不与任何其他功能键复用,出厂即可使用,无需任何现场部署设置;</p> <p>6、升降电机支持过流过压保护、遇阻反弹保护。</p> <p>7、讲台正面支持学校进行 LOGO 定制。</p>
10	桌椅	20 组	<p>1、刨花板台面,可根据实际教学使用需求订制其颜色;</p> <p>2、可根据教学需求开电源孔或安装多功能集成插座装置。</p> <p>3、台面板 饰面采用优质高密度刨花板,长度不低于 1600mm,宽为 600mm,厚度 25mm,面粘三胺板,PU 胶边,具防火、耐磨、防污、牢固耐用。</p> <p>4、前挡板 采用优质高密度刨花板,优质高密度刨花板,长为 1400mm,宽为 300mm,壁厚为 16-18mm,上下边有 R3mm 圆角,牢固耐用,美观大方,抗变型。</p> <p>5、台面铁板 采用优质高精度冷轧钢,300*94*3.0MM,牢固耐用</p> <p>6、前脚采用优质高精度冷轧钢,前脚管是 50*25*483MM 椭圆管,壁厚为 1.5MM。后脚采用优质高精度冷轧钢及塑胶配件而成,钢管是 60*30*604MM 椭圆管,壁厚为 1.5MM,表面采用防锈静电喷涂处理,前后脚管由 60 度,夹角焊接而成,</p>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p>两脚距离 540MM</p> <p>7、横梁采用优质高精度冷轧钢。表面再经防锈静电喷涂处理，实用牢固，承受力大，圆管直径 45*1400*T2.0mm</p> <p>8、脚轮采用 2.5PU 万向轮，灵活旋转。</p> <p>9、折叠机构采用一体焊接接头而已，铝合金转接头的连接，双向承重受力，台脚连接管内配有转动轴，只用轻微旋钮就可以进行桌子翻折功能，桌子最大承重范围不低于 100KG</p> <p>10、*饰面板甲醛释放量<math>\leq 0.02\text{mg}/\text{m}^3</math>，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1、配置 2 把旋转椅子、支持气压升降。</p>
11	创意控制台	41套	<p>1、物理按键数量<math>\geq 10</math>个，</p> <p>2、精密旋钮数量<math>\geq 1</math>个</p> <p>3、滚动轮<math>\geq 1</math>个，</p> <p>4、可自定义控制数<math>\geq 14</math>个，且单预设可存储<math>\geq 100</math>个操作指令</p> <p>5、触觉反馈：支持</p> <p>6、连接方式：支持双频蓝牙 5.3 及 USB-C 有线连接，</p> <p>7、支持在 2 台 PC 一键切换蓝牙连接</p> <p>8、软件兼容性：支持 Adobe 全家桶（PS/AI/LR/PR）、Procreate、FCPX、DaVinci Resolve 等主流创意软件，支持自定义宏与脚本。</p> <p>9、*所投产品须具有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12	线缆辅材	1项	各种强弱电线缆，控制线缆，安装支架
13	智慧书写分享系统	1套	<p>1、书写技术：红外线感应技术；</p> <p>2、尺寸：可定制，要求不得低于 65 寸</p> <p>3、边框材质：铝型材；</p> <p>4、书写面载体：搪瓷白板；</p> <p>5、超高精度识别：采用红外线感应技术，超高精度识别，书写精度<math>\leq 1.5\text{mm}</math>，书写感应尺寸<math>\geq 3\text{mm}</math>；</p> <p>6、响应时间<math>\leq 5-15\text{ms}</math>，书写同步无延时；</p> <p>7、*坏管屏蔽功能：互联黑板在使用时最多出现 15%的灯管损坏，能够正常使用；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8、抗光功能：书写框抗强光干扰，抗光等级达到 100K LUX；</p> <p>9、全灯管方案：板书采集传感器采用全灯管方案，核心红外传感器之间的空隙间距不大于 1.5mm</p> <p>二、软件参数</p> <p>1、板书多屏同步显示：可以实时采集老师动态板书传输到本地和异地显示终端多屏同步显示。</p> <p>2、防误点功能：可以自动屏蔽老师书写时衣袖干扰，手掌干扰，当左手扶着黑板的左下方，右手在互联黑板内书写时不受影响，使用者握笔时手指贴近书写面不影响正常书写。</p>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p>互联黑板粉笔灰积累比较多时，互联黑板在 95%的板面范围内也能够正常书写，并且粉笔灰擦拭后，能够 2s 之后恢复全板面范围书写。</p> <p>3、板擦自动识别：通过设置软件笔及板擦的临界范围参数，即可自动识别笔为书写，板擦为擦除的功能，不改变老师的使用习惯。</p> <p>4、需包含一键清屏、板书保存、板书切换、上翻页、下翻页、红色笔、蓝色笔、黑/白色笔、微课等多种功能，支持按键自定义功能及功能按键位置自定义。</p> <p>5、双侧按钮：支持板书采集工具的功能按键单侧或双侧自定义。</p> <p>6、支持更换背景颜色，也可选择自定义图片作为板书背景。</p> <p>7、微课采集功能：</p> <p>（1）PPT 模式：在教学终端显示界面上对课件等显示的内容进行批注，并且自动保存课件资料、课件动画、批注内容、板书内容、声音内容；</p> <p>（2）截取模式：在教学终端显示界面上对课件等显示内容进行任意框选，并且框选内容、板书内容、声音内容能够同时被采集；</p> <p>（3）全媒体模式：支持一键采集所有常用教学软件的操作流程、教学内容及教学多媒体数据格式</p> <p>8、亮点传图：老师或学生可通过手机或平板将需要展示的内容拍照上传到显示终端，</p> <p>9、亮点笔记：通过扫描二维码加入课堂，手机、PAD 或其它移动设备在公众号中实时@获取老师教学课件以及板书内容：</p> <p>9.1 归纳笔记（添加备注）功能：截图做笔记时在移动设备可以输入文字信息作为课堂笔记，课堂结束后，即可在当时截图的下方显示当时备注的文字信息。</p> <p>9.2、检索功能：在亮点笔记搜索栏输入课堂名称或备注相关关键词时可以快速检索到相关的笔记；</p> <p>9.3 分类及标签功能：支持用户对亮点笔记进行分类和做标题标签，归类后可以通过笔记分类快速查询同类的笔记。</p>
14	音频处理器	1 台	<p>1、<math>\geq 8</math> 路平衡式话筒 / 线路输入，具有 48V 幻象供电软开关；</p> <p>2、<math>\geq 8</math> 路平衡式线路输出；</p> <p>3、提供不低于 24bit/48kHz 的杰出音质；</p> <p>4、优化的前级增益，具有 0dB, 10dB, 20dB, 30dB, 40dB 多级调节，适用 MIC 和 LINE 电平；</p> <p>5、USB2.0 音频接口，支持接 U 盘录制和播放；</p> <p>6、自适应反馈消除 AFC，高速浮点的数字算法为每路麦克风提供反馈抑制，抑制系统啸叫；</p> <p>7、自动增益控制 AGC，确保音响系统的输出音量平稳，不受演讲者距话筒忽远忽近而影响观众区的音量；</p>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p>8、智能闪避器 DUCKER, 可通过话筒轻松压制背景音乐信号, 更突显人声;</p> <p>9、即时响应的限幅器, 可完美保护后级设备;</p> <p>10、增益分享型自动混音 AM, 轻松管理多支麦克组合输出;</p> <p>11、自适应回声消除 AEC, 快速消除视频会议中产生的回声;</p> <p>12、多种参量均衡类型可选, 包括 PEQ、High-Shelf、Low-Shelf、LP、HP, 可灵活应用于更多的场合;</p> <p>13、自带中英文操作 WEB, 直观、图形化软件控制界面;</p> <p>14、开放的第三方控制协议, 通过 UDP 或 RS-232 管理、控制音频处理器。</p>
15	互动教学软件	41套	<p>1、*支持屏幕广播, 可选择全屏或窗口方式。窗口模式下或教师机与学生机分辨率不同情况下, 学生机可以以不同的窗口方式接收广播。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扩展屏广播模式: 教师机连接两个显示器, 可在广播时选择将任意一个显示器的内容广播到学生机。</p> <p>3、支持多种画面质量的调节, 根据网络的不同选择最好的效果进行教学。</p> <p>4、屏幕笔: 教师教学使用的辅助工具, 突出显示项目、添加注释, 添加批注等等。</p> <p>5、学生演示: 教师可选定一台学生机作为示范, 由此学生代替教师进行示范教学。</p> <p>6、网络影院: 实现教师机播放的视频同步广播到学生机。</p> <p>7、视频直播: 通过 USB 摄像头将教师的画面实时广播到学生机。</p> <p>8、*教师可共享白板、桌面或图片与选定的学生完成相同的学习任务或绘画作品。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9、支持将教师机和麦克风的声音广播给学生, 教学过程中, 可以请任何一位学生发言。</p> <p>10、支持选择任意一名已登录学生与其进行双向语音交谈。</p> <p>11、分组教学: 教师分派组长执行指定的功能, 教师可以监控每个分组的教学过程。</p> <p>12、支持通过文字、图片、手写板等多种方式开展讨论, 可进行分组讨论或主题讨论</p> <p>13、支持本地的操作和讲解过程录制为 ASF 录像文件</p> <p>14、允许教师将教师机不同盘符中的目录或文件一起发送至生机的某目录下。</p> <p>15、学生把做好的作业直接提交到教师机, 方便教师批改作业要收取的麻烦。</p> <p>16、教师机可以监视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机的屏幕, 教师可以在监控学生的时候, 对学生画面拍快照, 保存学生画面的截图。</p> <p>17、教师可对单个班级或多个班级同时上课; 多个教师可同时对多个班级进行不同内容教学</p> <p>18、试题类型支持单选、</p>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p>多选、判断、简答，可插入图片，设置试卷名称、教师名称、班级、考试时间和总分，允许用户通过导入 Word 文件添加试题。</p> <p>19、教师将试卷分发给学生即可开始考试，考试过程中如有断电、关机意外情况学生机可断线重连，考试结束后学生可提交或时间到自动提交。收取的试卷系统可自动评分，教师添加批注，查看柱状图显示的考试统计结果，并能够将评分结果以网页形式发送给相应的学生。</p> <p>20、支持随堂小考：教师启动快速的单题考试或随堂调查，学生答题后立即给出结果。</p> <p>21、支持抢答竞赛：教师可以出任意题目请学生作答，学生抢答时只需按下按钮即可。</p> <p>22、支持点名功能，支持保留学生多次登录记录、考勤统计、签到信息的导出与对比。</p> <p>23、*支持多种，U 盘限制：对 U 盘访问权限的设定；网页限制：设定学生访问网站的黑名单或白名单；程序限制：通过各种策略的应用，可防止学生在教学过程中打游戏，或使用 QQ，MSN 等聊天工具。打印限制：可限制学生是否可以打印。光盘限制：可限制是否允许使用光盘播放。<b>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b></p> <p>24、教师可以获取学生端计算机的名称、登录名和其它常用信息，并可以列出学生端的应用程序、进程和进程 ID，教师还可以远程终止学生端的进程。</p> <p>25、显示和自动保存系统运行过程中的关键事件，如学生登录登出，资源不足，提交文件等。</p> <p>26、支持多种学生终端管理：教师可以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执行黑屏肃静来禁止其进行任何操作；可以进行远程开机、关机、重启等操作，支持远程打开网页、远程启动程序和远程关闭所有学生正在执行的应用程序；支持分组管理，图标监看，支持自动锁屏，支持防杀进程，防止学生通过任务管理器结束学生端程序进程来逃脱教师控制。学生端遇到问题可请求帮助，教师端可远程遥控帮助学生解决问题。教师与学生能够使用远程消息进行交流，并可以允许和阻止学生发送文字消息。远程设置学生桌面主题、桌面背景、屏幕保护方案、学生的频道号和音量、学生的卸载密码，是否启用进程保护，断线锁屏，热键退出等。</p> <p>27、全面兼容 Windows、Android、iOS、MacOS 操作系统，支持教师端与学生端的跨平台应用。</p>
16	电动窗帘导轨含电机	4 组	<p>1、窗帘电动导轨和电机</p> <p>2、支持 485 控制</p> <p>3、含百叶帘、依据现场定制</p>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17	教师专业数位屏含桌面支架、高性能 AI 终端	1 套	<p>专业数位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触控技术：被动式电磁感应</li> <li>2、显示：<math>\geq 26.9</math> 寸低闪点防眩光蚀刻玻璃屏幕，磨砂类纸感，减少眩光干扰</li> <li>3、支架可调节角度<math>\geq 20^\circ</math></li> <li>4、*分辨率<math>\geq 3840 \times 2160</math>，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li> <li>5、屏幕刷新率<math>\geq 120\text{HZ}</math></li> <li>6、*手写分辨率<math>\geq 5080\text{LPI}</math>，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li> <li>7、色域<math>\geq 99\% \text{sRGB}</math>, <math>98\% \text{AdobeRGB}</math>, <math>98\% \text{DCI-P3}</math>, <math>98\% \text{DisplayP3}</math></li> <li>8、显示颜色<math>\geq 16.7\text{M}</math></li> <li>9、*读取速度<math>&gt; 260\text{PPS}</math>，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li> <li>10、电磁笔具备无源无线自带橡皮擦功能，多个侧面按键，带毛毡笔芯</li> <li>11、支持无线移动快捷键盘遥控器：集成双向 Dial 键及不低于 8 个自定义按键，搭配可视化 OLED 显示屏，可以实现不低于 46 种按键功能的可视化操作</li> <li>12、配备校色仪，配合专业校色软件与数位屏连接后，即可进行色彩校准、三基色测试等操作</li> <li>13、*压感级别<math>\geq 8192\text{Levels}</math>，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li> <li>14、手触控：电容式十点触控，支持 Windows、macOS 手势触控</li> <li>15、*感应高度<math>&gt; 10\text{mm}</math>，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li> <li>16、*精准度：中心点<math>\leq \pm 0.3</math>，角<math>\leq \pm 0.2</math>，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li> <li>17、配置键盘鼠标</li> </ol> <p>高性能 AI 终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备硬件加速光线追踪功能</li> <li>2、<math>\geq 4\text{usb-c}</math> 接口，最大支持 <math>8\text{K}/60\text{HZ}</math> 视频输出</li> <li>3、支持 12B 参数量大模型本地运算</li> <li>4、<math>1024 \times 1024</math> 分辨率下 AI 图像出图时间<math>\leq 20\text{S}</math></li> <li>5、内置常用绘画及剪辑软件及视觉 AI 应用程序。</li> </ol>
18	机柜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尺寸：<math>600 \times 600 \times 2055\text{mm} \pm 50\text{mm}</math></li> <li>2、颜色：黑色</li> <li>3、容量：<math>\geq 42\text{U}</math></li> </ol>
19	多通道功放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内置限幅器电路，当输入电压幅度过大时，自动将输入信号的幅度压缩，避免削波输出。</li> <li>2、内置保护电路：包括直流输出保护、过载保护、过热保护、短路保护，配置融断保护器。</li> <li>3、内置专业级高速 DSP 效果处理芯片，音乐、话筒每个功</li> </ol>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p>能内部都有相对应的高低音音量调节。</p> <p>4、内置专业级反馈抑制啸叫功能，具备多级调节。</p> <p>5、内置高品质 U 盘无损音频解码播放器，支持全音频格式。</p> <p>6、内置 5.0 蓝牙无线双向传输。</p> <p>7、内置<math>\geq 2.2</math> 寸显示彩屏。</p> <p>8、输出功率<math>\geq 2 \times 100W/8 \Omega</math>；</p> <p>9、频率回应<math>\geq 20Hz-20KHz</math>；</p> <p>10、失真度：<math>&lt; 0.1</math>；</p> <p>11、信噪比：<math>&gt; 80dB</math>；</p>
20	领夹话筒	1 套	<p>接收机：</p> <p>1、音频范围<math>\geq 50Hz-15kHz</math></p> <p>2、总谐波失真<math>\leq 0.5\%</math></p> <p>3、动态范围：<math>&gt; 100</math> 分贝</p> <p>4、每个频带多达 12 个兼容系统</p> <p>5、支持 1/4 英寸输出接口</p> <p>6、微处理器控制的内部天线分集</p> <p>7、双色音频状态 LED 指示灯</p> <p>话筒头：</p> <p>1、话筒频率响应<math>\geq 50Hz-20kHz</math></p> <p>2、话筒灵敏度<math>\leq -35 dBV/Pa</math>。</p>
21	控制程序	1 套	<p>1、定制操作界面风格</p> <p>2、自定义控制场景，可以一键执行多个控制功能，可以按照场景进行切换操作</p> <p>3、集成 LED 屏幕、灯光、电源、视音频控制于一体</p>
22	路由器	1 台	<p>1、支持不低于 Wi-Fi6</p> <p>2、支持不低于 3000M 无线速率</p> <p>3、支持不低于双宽带接入 2.5G 网口，WAN/LAN 用途自定义</p> <p>4、双 WAN 口功能</p>
23	教学视频投屏器	1 套	<p>1、采用 802.11AC 协议</p> <p>2、至少支持 Windows、Mac、iOS、Android 等不同系统终端无缝切换投影至显示设备</p> <p>3、支持 USB/TYPED-C/HDMI 多功能无线发射装置，4K 点对点传输，即插即用免驱安装，无须占用自身 WiFi</p> <p>4、多功能发射器需具备切换按钮以及 LED 状态显示灯，支持分割模式下长按切换输出</p> <p>5、支持苹果 Airplay、安卓 miracast 协议、Windows10 WIDI 协议混合投屏</p> <p>6、支持四画面分割显示，不同信号源的自动横竖屏转换，支持 90° 270° 强制旋转功能</p> <p>7、支持 2.4G 和 5G WiFi 模式，支持有线网络接入以及设备自身热点无线同时开启</p> <p>8、支持电脑拓展投屏模式，支持鼠标加速，支持 WEB 后台管理设置</p>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9、主机接口要求 HDMI $\geq$ 1, RJ45 网口 $\geq$ 1, 音频口 $\geq$ 1, USB 口 $\geq$ 3, 外置天线 $\geq$ 3 10、支持 800*600, 1024*768, 1280*720, 1280*800, 1920*1080, 1920*1200, 3840*2160 等输出分辨率 11、*所投标产品具有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2、*所投产品须具有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4	专业音箱	4 台	1、不低于 6.5"长冲程低音扩音器 2、不低于 3/4"铁磁流体冷却圆顶高音扩音器 3、频率范围: 70 Hz~20 kHz 4、不低于 92° 锥形覆盖 5、不低于 65W 连续粉噪功率 6、不低于 130W 连续节目功率
25	无线触摸屏	1 台	1、屏幕尺寸 $\geq$ 11 寸 2、处理器速度 $\geq$ 2.8G 3、内存 $\geq$ 8G 4、分辨率 $\geq$ 2560x1600
26	专业存储系统	1 台	1、不少于 4 核心处理器, 内建图形处理器, 不低于 32 个执行单元, 为多媒体处理与图形化应用提供硬件级加速。 2、支持混合存储, HDD 与 M.2SSD 协同工作。启用 SSD 快取可显著提升随机读取性能, 平衡存储成本与响应速度。 3、支持 2.5GbE 网络, 支持 2.5G/1G/100M 自适应速率, 双接口可实现聚合。 4、支持高规格 HDMI 2.1 输出。 5、支持外接式 SSD 硬盘通过 USB 接入, 速度满足 10Gbps 6、AI 语意搜索, 全文搜索, 图片搜索 7、支持和指定用户分享特定文件夹 8、支持 RAID 数据保护、AI 硬盘健检 9、支持 8x3.5 英寸 SATA 6Gb/s 10、至少配置 8*6TB 数据中心盘 (转速 $\geq$ 7200RPM, 缓存 $\geq$ 256MB)
27	4KHDMI 矩阵切换器	1 台	1、至少支持 8 路 HDMI 2.0 输入, 8 路 HDMI 2.0 输出; 2、分辨率至少支持 4K60/444(4096*2160), 1080P@120Hz、1080P 3D@60Hz、1920*1200/60; 3、支持 4K60 输入和输出; 4、输出 4K 缩放到 1080p; 5、支持 8 路模拟同轴 L/R 剥离输出; 6、色域空间支持 8-bit/10-bit/12-bit; 7、支持任意信号源在多个显示器上同时显示; 8、支持任意 HDMI 显示器随时查看任意 HDMI 信号源; 9、支持 LPCM 7.1CH, 杜比 True HD, 杜比数字+和 DTS-HD Master Audio; 10、支持 WEB 和 APP 控制, 控制更加灵活方便; 开放的 web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控制代码，支持自行二次开发； 11、支持 EDID 管理学习与 EDID 自适应功能，更好适应现场多样化的显示设备，提高兼容性； 12、支持 RS-232，面板控制和遥控器以及 TCP/IP 控制。
28	高端多媒体中控主机	1 台	1、 $\geq 2$ GB SDRAM 和 8GB 闪存 2、多核 CPU 处理器 3、支持 iPhone, iPad 和 Android 设备控制应用程序 4、支持基于 Web 的控制界面 5、支持模块化编程架构 6、至少包含 6 个 IR/串口、3 个 COM 串口（至少 1 个支持 RS-232/422/485）、8 个 I/O 输入输出接口、6 个继电器、总线和以太网控制端口 7、支持高速 USB2.0 端口和存储卡插槽 8、企业级网络安全性和身份验证 9、远程 IT 管理支持 10、支持 BACnet/IP 11、通过软件，Web 浏览器或云服务进行配置和上传中控程序 12、支持 IPv6。
29	LED 处理器及播放器	1 台	1、采用 $\leq 19$ 英寸金属结构机箱，采用纯硬件 FPGA 架构设计、运行稳定、可靠、高效。 2、*输入接口至少包括 1 路 HDMI2.0+LOOP, 2 路 HDMI1.3, 1 路 USB3.0, 最大可支持 4096*2160@60HZ 信号输入， <b>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b> 3、视频输出支持不少于 6 路千兆网口输出，1 路 10G-OPT 光口，最大带载可达 390 万像素，最宽支持 10240，最高 8192。 4、音频输入支持视频口伴随音频输入及独立输入两种模式，音频输出支持网口扩展输出及 3.5mm 独立音频口输出； 5、支持输入源备份功能，主源丢失下，无需人为操作可自动切换至备源显示，切换过程无黑屏； 6、可支持 144HZ 高帧率输入输出，输出支持插帧、抽帧、倍频（2 倍频、3 倍频、4 倍频）功能，可将 30HZ 信号，倍频至 120HZ 输出； 7、图层能力：最大可支持不少于 6 个 2K 图层或 1 个 4K 图层+2 个 2K 图层，全部图层大小和位置可单独调节； 8、支持通过上位机软件实现对显示屏的连接，控制，包括：输入源切换，窗口位置及大小调节，分辨率自定义等；软件端支持可视化呈现设备各接口实时状态，包括视频输入状态及分辨率、网口带载利用率、监控界面支持接收卡温度、电压、误码率、通讯状态等的检测； 9、*支持 U 盘即插即播功能，最大支持 4K 级（3840*2160@60fps）图片和视频的流畅播放，支持多种切换特效； <b>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b> 10、支持 2 种用户模式，标准模式和专业模式，满足不同角

序号	名称	数量	技术指标
			<p>色对显示屏的分权管理，使用更加放心；</p> <p>11、支持微信小程序快捷控制，包括亮度调节、输出画质调节、待机模式、画面冻结、场景切换、U盘播放等功能；</p> <p>12、支持平板对控制器进行快捷控制，包括亮度调节、图层布局调节、画面冻结、黑屏、场景切换、音量大小、OSD开关等功能；</p> <p>13、支持创建多个设备还原点，将当前设备的配屏，场景，输出等参数存储为还原点，当系统工作异常时，可根据还原点一键快速还原；</p> <p>14、支持控制设备白名单，可通过MAC地址限制控制设备，非白名单内设备无法控制设备，不允许对设备进行操作；</p> <p>15、MTBF<math>\geq</math>150000小时，MTTR平均修复小于10分钟可用度大于99%，整机寿命不小于150000小时。</p>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 包 1 合同模板：

###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  
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  
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  
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_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上海市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采购货物的内容及价格清单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大写）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整，包含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开口合同除外）。

## 2、货物、材料供应

本合同范围所需的货物均由乙方提供。如发现不合格的货物材料，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2.1 乙方应严格遵照标书/询价文件的技术要求提供货物，乙方所提供货物的质量标准应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上级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立。

2.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 3、验收

3.1 乙方所供货物在甲方现场进行到货验收时，乙方必须派员参加并与甲方一起开箱检验，按供货清单验收。若产品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甲方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产品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2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3.3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和/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3.4 若设备需安装的，乙方应在货物运抵安装现场前5天内，向甲方提供详细的安装计划（包含安装时采用的方法、现场负责人、参与安装人员的名单），由甲方确认该计划的可行性，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安装计划实施，不得随意更改。所供货物安装必须符合有关标准和规范，乙方应承担安装质量及安装过程中产生的问题。

3.5 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经甲方检验合格，并在甲方接受了乙方提供的培训、最终技术资料、图纸等，视为验收合格，签订验收报告。

## 4、产品包装

4.1 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产品包装应符合国家或专业（部）

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失缺或损坏，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4.2 每一包装箱内必须附有装箱清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 5、质量保证

5.1 乙方应保证所供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产品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按投标文件约定的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5.2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措施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6、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时间：~~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交货地点：指定现场；

## 7、付款方式与结算：

合同正式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验收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 8、违约责任

### 8.1 产品质量责任

8.1.1 乙方保证对其所供产品享有合法的权利；保证在其所供产品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和鉴证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保证其所供产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甲方使用该产品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8.1.2 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凡产品在开箱检验、安装、使用过程中发现的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乙方承担修理、调换、退货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8.1.3 质保期外，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应立即做出电话响应，免费提供咨询并在尽快进行维修服务。

8.1.4 由于甲方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货物短缺、故障或损坏，由甲方负责。但乙方保证及时给予补齐和修复。

## 8.2 违约赔偿

除合同第9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但不影响合同的执行，赔偿费每天按合同价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从应当安装完成时间起计，直至安装或提供服务完成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柒（7）天计算，不足柒（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9、不可抗力

9.1 如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双方均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9.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9.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0、违约终止合同

10.1 甲方在乙方存在如下违约情况时，有权考虑并提出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或部分产品。

1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10.1.3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

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的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0.2 在发生上述情况后，乙方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后3天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10.3 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中止部分。

10.4 在甲方提出终止部分合同的情况下，并不解除乙方按规定对已交货部分产品应负的产品质量责任。

## 11、合同转让和分包

11.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项目转包给第三方。

11.2 乙方在投标文件中说明自制的零部件不得扩散到其他厂生产。

11.3 虽然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对外购件或外协的零部件作了说明且得到买方认可，但乙方仍应对这些零部件的质量和技术性能负全部责任。

## 12、争端的解决

12.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壹拾(10)个工作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有关合同管理部门提请调解。

12.2 调解不成时，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3、约定事项

13.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5页，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合同内容如需修改或补充，经双方协商，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3 伴随本合同产生的招投标等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4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_1]

乙方(盖章):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_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_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日期:

日期: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

### 一、资格审查

招标单位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审查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资格审查表》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的《附表一》。

### 二、投标无效情形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审查表》以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符合性审查表》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的《附表二》。

除上述以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外，投标文件有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均作为评标时的考虑因素，而不导致投标无效。

###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 （二）评标委员会

- 1、本项目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单位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 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核，如有漏报、计算错误或其它错误，须按如下原则进行修正：

(1) 出现以下情况：①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明细表金额及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②投标文件中数字表示的金额和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以电子招投标系统中认定的投标金额为准；

(2) 对投标文件中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投标文件中如果同时出现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错误或矛盾的，则根据以上排序，按照序号在先的方法进行修正。

(4)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确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其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

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报价仍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投票表决。

####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价格评分：报价分=价格分值×（评标基准价/评审价）。

（2）评标基准价：是经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评审价：投标报价无缺漏项的，投标报价即评审价。

（4）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或参加谈判、报价），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5）如果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不再给予价格 %的扣除优惠

（6）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仅有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政府采购项目，本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评审优惠；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且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此作出承诺的，则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全部产品是指货物或服务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供应商拟使其所投产品享受政府采购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交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有效证明文件。此项材料为享受相关支持政策的必要前提条件；

对于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包含多种产品的，投标人如申请其所投产品享受政府采购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除按前款要求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须另行出具《本国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明确承诺其为该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所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其就该项目或采购包所投全部产品总成本的比例不低于 80%。

(7)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规则：（一）项目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相关供应商应在评审现场 30 分钟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是否符合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了满足要求的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	提供了“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声明”。各投标人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7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论 (√/×)
1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电子招投标系统中要求投标人进行签章的及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处（招标文件中字体以加大、加粗、标“●”表示），投标人应在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满足规定。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招标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不含有招标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招标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6	报价修正	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要求确认修正后的报价。	
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	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9	投标内容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10	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其他商务及技术实质性要求的。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注：1、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投标评分细则（总分 100 分）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分值
<b>技术部分 (55%)</b>	<b>报价 (30%)</b>	最终报价 1、根据财政部 87 号令文件规定，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2、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30
	<b>参数 响应</b>	针对各投标人所投货物设备组成、技术性能、功能特点以及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逐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得 25 分，其中： 1. 重要技术参数（标“*”号参数条款）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每负偏离一条从起评分中扣除 2 分，分数扣完为止； 2. 一般性技术参数（无标识号参数条款）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每负偏离一条从起评分中扣除 1 分，分数扣完为止； 3. 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 注：（1）投标人须如实地在《技术偏离表》中逐条标明满足与否，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在签订合同前，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到用户现场验证，功能性能需与技术要求一致，否则视为虚假应标，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2）每条技术响应中出现与需求不符、缺项、错项，均视为负偏离。“*”号技术参数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参数条款，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中内容与所填报指标不一致的，该指标按负偏离处理。 （3）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25
	<b>技术方案</b>	针对投标人提供此项目的技术方案，根据方案和本项目建设需求吻合程度、项目建成示意效果、图纸的符合性、专业建设优化建议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根据方案，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 1. 方案全面，内容完善且科学合理得 15 分； 2. 方案较全面，内容较完善合理得 10 分； 3. 方案内容不全，存在缺陷得 5 分； 4. 方案内容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15
<b>供货及安 装方案</b>	针对投标人的提供的供货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安装人员的配置、安装现场安全措施、现场技术支持、设备调试等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 项目人员具有 AIGC 相关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人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2. 供货质量保障措施完善合理，能提供有针对性的现场技术支持，设备安装调试方案及安全措施方案全面的得 6 分； 2. 供货质量保障措施描述较明确，提供的现场技术支持符合行业标准但针对性不强，设备安装调试方案及安全措施方案较全面的得 4 分； 3. 供货质量保障措施描述简单，提供的现场技术支持针对性较差，设备安装调试方案及安全措施方案不全面的得 2 分； 4. 方案内容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9	

	进度计划	<p>针对各投标人提出针对本项目的工作进度安排计划方案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作进度安排方案全面合理，完全有效的保障实现项目预期目标的得 3 分；</li> <li>2. 工作进度安排方案较全面合理，可以有效的保障实现项目预期目标的得 2 分；</li> <li>3. 工作进度安排方案合理性一般，基本可保障实现项目预期目标的得 1 分；</li> <li>4. 方案内容差或未提供不得分。</li> </ol>	3
	验收方案	<p>针对各投标人提出针对本项目的验收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方案全面合理，违约责任详尽的得 3 分；</li> <li>2. 验收方案比较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强，违约责任阐述较详尽的得 2 分；</li> <li>3. 验收方案粗略，针对性较差，违约责任阐述企欠缺较大得的 1 分；</li> <li>4. 未提供不得分。</li> </ol>	3
商务部分 (15%)	业绩案例	<p>投标人 2023 年 4 月 1 日（含）至今类似的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审：投标人需提供类似项目的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日期等合同要素的相关内容，否则不算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有一个有效业绩得 1 分，最高得分为 5 分。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业绩在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未提供合同复印件不予得分）</p>	5
	产品质量保证	<p>若报价人非核心设备（LED 显示屏、学生专业数位屏）的制造商，提供核心设备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及原厂保修服务函，每提供一个产品的得 2 分，最多得 4 分</p>	4
	售后服务	<p>投标人针对此项目提供售后及培训服务方案，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售后响应时间、应急预案、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服务、便利服务等；培训内容包括：培训课程、培训授课人员安排等内容，根据方案优劣，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方案详实明确、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应用技术支持全面、完善、，能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服务、便利服务等特色服务得 6 分。</li> <li>2. 方案比较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强，应用技术支持比较全面，但有部分延伸服务、便利服务及其他优惠承诺得 4 分；</li> <li>3. 方案粗略，针对性较差，应用技术支持不全面、未能针对用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延伸服务及其他优惠承诺得 2 分；</li> <li>4. 未提供不得分。</li> </ol>	6

##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评标索引

序号	评标办法条款号	评标办法要求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的册及页码
一	资格审查		
1			
2			
...			
二	符合性审查		
1			
2			
...			
三	评分细则		
1			
2			
3			
...			

注：该评标索引表格放在投标文件目录后，正文的第一页。

## 投标文件格式一 投标承诺函

### 投标承诺函

致：\_\_（招标单位）：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1、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由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亦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单位存在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利害关系；

3、我公司参加本次采购项目前未参与本采购项目的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4、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中不与其他供应商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方或评标委员会行贿。

5、其他承诺：\_\_（根据项目情况补充）\_\_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全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 投标文件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招标单位）：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_\_\_\_\_（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_\_\_\_\_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格式四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包号	项目名称	质保期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总价（元）：			
投标总价（元）（大写）：			

说明：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AIGC 视觉艺术实训室（一期）建设包 1**

<b>合同履行期限</b>	<b>投标总价(总价、元)</b>

投标文件格式五 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制造商	产地	数量/单位	单价报价	单项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								
合计（元）：									

注：1、投标报价应包括履行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交通运输配合、安装调试及其他相关利润税金等；

- 2、价格的合成、换算与计算根据应该清晰明确；
- 3、投标人需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编写分项报价。
- 4、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扩展修改表格细项。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格式六 资格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

#### 目录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
- 2、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详见格式 6-1）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详见格式 6-2）；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详见格式 6-3）；
- 5、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详见格式 6-4）；
- 6、证明投标人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 7、根据本招标文件要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 格式 6-1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6-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招标单位)\_\_\_\_\_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 6-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招标单位)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中，作为如下承诺：

-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未挂靠、借用资质进行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 三、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

若查实我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承诺不属实，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投标及中标资格，且我公司将无条件承担由此给本次招标带来的一切后果（包括经济损失）。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6-4 投标人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致： （招标单位）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未有相关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单位可以填写“无”，股东为自然人则填写自然人名称。

投标文件格式七 中小/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声明函、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

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 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注：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说明：（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

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承诺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如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 (五)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注：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格式八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安排表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安排表

(格式可自拟)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本项目中承担的角色
1						
2						
...						

注：附相关资料或证明

投标文件格式九 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情况表

拟投入本项目的负责人情况表

1. 一般情况				
姓 名		年 龄		技术职务
职 务		本合同中拟任职务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学 历				
相关职业资格		取得职业资格时间		
2. 经 历				
年 份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 (类型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 注	

注：附相关资料或证明。

投标文件格式十 类似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 2023 年 4 月 1 日（含）至今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委托时间	项目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4						
.....						

注：附合同复印件为准，合同需提供体现项目名称、签约双方、签订时间、双方签章的关键页。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实施方案、服务措施等

包括但不限于参数响应、技术方案、供货及安装方案、进度计划、验收方案、售后服务等（参考评分办法对应描述，格式自拟）

投标文件格式十二 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

(如有, 自拟)

●投标人: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商务/技术偏离表

### 商务/技术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条目号	商务/技术条款 要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描述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仅可在“完全响应”及“有偏离”中选一标注，同时，当且仅当选取“有偏离”栏中加以标注后，才能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投标人须按照用户需求书逐条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响应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投标人已经对招标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投标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招标单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如中标人未在投标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即将发生或已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 投标文件格式十四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名称		单位性质	
法人登记编码		发证日期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		电子信箱	
企业特点			
所属行业		业务范围	
员工总数		专业技术人员人数	
资质及证书情况			
机构成立时间及技术服务年限			
机构业务专长			
备注			
发证机关			
主管部门			

附：相关资料（资质证书等）

## 第八部分 附件

附件一

无疑问回复函

(格式)

致： （招标单位、代理机构）

对贵处发出的关于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后续的所有补充招标文件，我公司已收悉。

我司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后续的所有补充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均已知晓并无任何疑问。

特此回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撤销投标的申请

(格式)

致：（招标单位、代理机构）

我公司已报名参加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投标并获得了该项目的投标文件，现因我公司自身原因需要：（请选择并在□处打“√”）

- 修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 撤销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 放弃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特此申请。

对贵处的项目招标工作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为谢。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